

收文編號：1050001783

議案編號：10503040710043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5年3月23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350 號之 771

案由：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函，為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檢送「工業區下水道與生活污水管制」預算凍結 200 萬元書面報告，請安排報告，請查照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5 年 2 月 26 日

發文字號：環署會字第 1050015586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大院審議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針對本署第 5 目「水質保護」項下「工業區下水道與生活污水管制」凍結預算新臺幣 200 萬元之決議相關書面報告資料 1 份，惠請安排報告並同意動支，以利相關計畫之順利進行，請查照。

說明：依 104 年 12 月 18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第 14 次會議通過之「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陸、各組審議結果第 21 款環境保護署主管第 1 項決議事項（二十二）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105 年度「水質保護」項下「工業區下水道及生活污水管制」預算凍結案說明

壹、前言

依 104 年 12 月 18 日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第 14 次會議通過之「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陸、審議結果第 21 款環境保護署主管第 1 項決議事項（二十二）：「105 年度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水質保護』項下『工業區下水道與生活污水管制』編列 847 萬 3,000 元。1.在水質保護總預算 9,237 萬 6,000 元中，只有 300 萬元關於生活污水管制業務，占比 3.25%而已。2.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供的水污染物質貢獻研究顯示：來自於生活污水的污染量，竟占全國水污染量的 80%，並藉此規劃水污費之徵收。3.要不是前述污染貢獻量算錯了，就是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編列生活污水管制的費用太低。爰凍結 200 萬元，待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提出合理數據與改善方案送立法院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委員會報告經同意後，始得動支。」擬具本說明。

貳、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一、各河川之污染來源不一，9 條重點整治河川污染來源，生活污水污染量約占 32%至 91%不等，根本解決之道為興建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統一收集處理生活污水。為加強生活污水污染減量，本署已完成下列工作並持續推動：

（一）擬定生活污水污染削減專案計畫：因污水下水道系統需較長建設期，為削減生活污水污染排入水體，本署擬定「生活污水污染削減專案計畫」，訂定年度生活污水污染削減之政策方針，積極督導地方主管機關推動執行，以維護水體環境，主要包括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分級查核管理、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設施正常運作、生活污水源頭減量及回收再利用宣傳等工作。

（二）加強與內政部營建署聯繫會報：加強與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之聯繫與政策協調，雙方達成共識組成聯繫會報，由本署水保處與內政部營建署下水道工程處兩處處長共同主持，定期會商污水下水道系統興建、接管進度與河川污染整治、截流與成效等配合事宜。內政部營建署負責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興建、接管進度及執行成效等配合事宜。

（三）推動河川水質現地處理：因目前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尚未普及，無法快速改善污染情形。為改善生活污水污染情形，本署奉院核定執行 101-106 年「水體環境水質改善及經營管理計畫」，補助地方政府建置人工濕地、礫間氧化等現地水質淨化處理設施，作為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完成前之因應措施，減少生活污水排入河川之污染量，並考量河川環境，改善景觀及棲地，提升當地生物之多樣性，提供生態教室與環境教育之場所。

二、內政部營建署刻正執行污水下水道第五期建設計畫，以公辦及民間參與兩種方式推動辦理。自

104 年至 109 年，預計政府自辦投入新臺幣（下同）733.86 億元，民間投資 124.09 億元，辦理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三、有關第三階段家戶水污費之徵收，涉及中央地方主管權責法令及費率訂定，且須考量公平性與下水道建設進度等問題，徵收機制目前尚未定案，後續本署將審慎評估事業、家戶及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水污費費率及徵收費額之衡平性，以及家戶水污費與下水道使用費兩者間的相關競合問題，並與相關機關充分協商，俾利後續徵收業務之推動。

參、預算凍結影響

本署 105 年度「水質保護」項下「工業區下水道及生活污水管制」所編列預算 300 萬元，主要係辦理強化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理，每季勾稽比對列管污水下水道系統排放許可、定檢申報、法規之異常分析與適法性分析等，編列經費尚屬合理。若本項業務預算無法動支，將影響污水下水道系統管制等相關水質保護工作之推動，間接影響水體環境而造成民怨。

肆、結語

本署已積極辦理強化污水下水道系統管制，並協調下水道主管機關及地方政府，謀求降低生活污水污染量解決對策，建請同意本案予以解凍。

立法院第 9 屆第 1 會期第 6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